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发出召开公司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

2.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全部参与了表决。
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，内容如下：

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中恒华发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0 年成立，主要经营液晶显示器进口和销售业务。根据武汉中恒华发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现新增其他贸易经营业务，相应增加该子公司的经营范围，具体如下：

原经营范围：“显示器、电视机、注塑件等光电产品的销售；货物进出口业务（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）。”

增加后的经营范围：“显示器、电视机、注塑件等光电产品的销售；货物进出口业务（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）；**建筑装饰材料**

批发零售。”（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1 月 18 日